

濮阳县黄河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金堤河湿地公园管护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濮阳县黄河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金堤河湿地公园管护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pyggzy.com/>)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06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濮财县招标采购-2024-7

2、项目名称：濮阳县黄河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金堤河湿地公园管护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6328627.38 元

最高限价：6328627.38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E4109005 080D0339 2001001	濮阳县黄河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金堤河湿地公园管护项目	6328627.38	6328627.38	是	6328627.38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范围：濮阳县黄河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金堤河湿地公园管护，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5.2、标包划分：共 1 个标包；

5.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4、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本项目采用一次招标三年沿用，实行一年一考核一签合同的办法【注：每年合同签满后，采购人根据相关政策以及中标人服务质量、履约情况、采购人相关规定进行考核，决定是否续签下一年合同，最多共签 3 年合同，但中标单价不予调整】。

5.5、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6、服务质量：符合濮阳金堤河国家湿地公园、濮阳县金堤河国家湿地公

园管理中心相关规定；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至服务期满；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时间不足的，自批准之日算起，成立不足一年，仅需财务报表；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份以来任意 1 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濮县财【2022】154 号文规定提供濮阳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供应商派遣的项目负责人必须具备相关专业工程师中级或以上职称，必须为本单位正式人员，须提供与本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及缴纳的近 3 个月及以上社会保险证明（提供原始缴纳凭据或网上有效的查询方式或社保部门开具的证明）。

3.2、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要求，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注：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在开标后对所有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存档，投标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

3.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的相关证明资料并加盖单位公章。

3.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违法分包，实行资格后审。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前。

2. 地点：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下载招标文件。

3. 方式：网上下载。投标人（供应商）凭企业数字证书（USBKEY）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pyggzy.com）下载文件，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此为获取电子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06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原路与开州路交叉口向北 50 米路东）。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06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原路与开州路交叉口向北 50 米路东）。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和《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7.1、本次采购活动通过濮阳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平台进行信息发布、招标文件的获取、投标文件的制作以及递交、开标、评标、结果公告实行全程电子化。

7.2 首次进入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应首先办理以下事项：

供应商信用信息录入：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pyggzy.com/>) 按照《濮阳市主体库操作流程以及注册信息介绍》要求完成企业信息录入。

7.3 本次交易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投标人（供应商）不需到现场参加开标活动。实行网上开标、远程解密。各投标人（供应商）需要自备计算机且保证网络畅通，能够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pyggzy.com/>（注：使用 IE11 浏览器）。插入 CA 数字证书打开投标人界面，参加网上开标。各投标人（供应商）需通过网络密切关注项目交易全过程，所有交易环节材料均依据电子文件为准。

远程解密（解密时间自开标时间始 30 分钟结束），由于投标人（供应商）错过解密时间或其他自身原因导致远程解密不成功，责任均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濮阳县黄河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地 址：河南省濮阳县南环路东段路北

联系人：刘艳辉

联系方式：1572927028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河南新众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莲花街 11 号 1 幢 B 座 4 楼 411 室

联系人：郝振飞

联系方式：19513187365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郝振飞

联系方式：19513187365

发布人：河南新众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4 年 05 月 24 日

